

古詩類苑

—

上海世紀出版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古籍出版社

〔明〕張之象 編
〔日〕中島敏夫 整理

古詩類苑

一

上海世紀出版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古籍出版社

圖書在版編目 (CIP) 數據

古詩類苑 / (明) 張之象編; (日) 中島敏夫整理.
上海: 上海古籍出版社, 2006. 4
ISBN 7-5325-4269-6

I. 古... II. ①張... ②中... III. 古典詩歌—中國
—選集 IV. I222

中國版本圖書館 CIP 數據核字 (2005) 第 137045 號

古 詩 類 苑

(全二冊)

[明] 張之象 編

[日] 中島敏夫 整理

上海世紀出版股份有限公司 出版、發行
上海古籍出版社
(上海瑞金二路 272 號 郵政編碼 200020)

(1) 網址: www.guji.com.cn

(2) E-mail: guji1@guji.com.cn

(3) 易文網網址: www.ewen.cc

上海發行所發行經銷 上海展強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開本 787×1092 1/16 印張 81.25 插頁 10

2006 年 4 月第 1 版 2006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數: 1-800

ISBN 7-5325-4269-6

I·1837 定價: 280.00 元

ISBN 7-5325-4269-6



9 787532 542697 >

出版說明

明張之象（一五〇七——一五八七）編的《古詩類苑》一百三十卷，《唐詩類苑》二百卷，是明萬曆間按詩的主題分門類編次的古詩總集和唐詩總集。其中《唐詩類苑》收詩三萬多首，是《全唐詩》編纂的三大來源之一。《全唐詩》主要是以明胡震亨編《唐音統籤》、清季振宜編《唐詩》及《唐詩類苑》為基礎的，而張之象編《唐詩類苑》是在明嘉靖年間，時間為最早。張之象為編纂《唐詩類苑》、《古詩類苑》，歷經二十年艱辛，遍搜群書，意在廣博，但因家貧，在他生前並未得以刊刻。直至萬曆二十九年，由於同鄉的努力與資助，《唐詩類苑》方由吳門曹氏為其刊刻行世，一年後，《古詩類苑》亦見印行。但此後，再無這兩部書的其他版本。《唐詩類苑》在編纂時間和收詩規模上具有奠基意義，而在詩歌主題分類上也頗有獨到之處，既有資料價值，又有類書作用，為治中國文學史、詩史者所重視。

《古詩類苑》一百三十卷，收上古至隋代詩作九千五百零三首，所收詩人之數為九百四十人，全書分為四十四部，七百八十七類。日本汲古書院一九九〇年以內閣文庫藏本為底本，殘缺部分以國會圖書館藏本配補整理後，將《古詩類苑》、《唐詩類苑》分別影印出版。兩書的整理者是日本愛知大學著名漢學家中島敏夫先生，並撰寫前言及編製索引等。此次特將《古詩類苑》與《唐詩類苑》兩書一起配套影印出版，可謂是我國古詩、唐詩分類編選的兩部大型總集。

此書的出版還得到人民文學出版社編審宋紅女士的鼎力幫助並取得日本汲古書院的授權，在此一併表示謝忱！

解題——中國古詩的流傳與《古詩類苑》

中島敏夫

中國文學源遠流長，詩，乃其主流。

是否可以這樣斷言：詩，至少是詩的萌芽，與人類文化同樣久遠，至少在文字出現以前更為遙遠的古代就已經出現了。「情動於中而形於言，言之不足故嗟嘆之，嗟嘆之不足故永歌之，永歌之不足，不知手之舞之，足之蹈之也。」詩與歌謠、舞蹈是有機的整體，《毛詩·大序》對詩之形成的內在必然性做了充分的闡釋。

那麼所謂「詩」，其含義又是什麼呢？如此一問，大家又該如何回答呢？我想也許會說「詩」歸根到底就是「詩」呀，或者說「詩」就是歌。「歌」是從音樂的方面來把握，「詩」是從語言的方面來把握；或者更進一步說：詩是把內心感受用好聽的聲調、押韻的形式，優美地抒發出來的東西（這裏的「抒」是「抒情」的「抒」，將內心的東西向外傾吐、展開的意思），諸如此類。然而這樣的回答是更偏重於對概念外延的說明，對內涵的說明則很難說十分完全。但不用說，正確的解釋還在其本體中隱藏著。

《尚書·堯典》中舜的一段話是關於中國詩歌的「開山綱領」（朱自清語），曰：「詩言志，歌永言，聲依永，律和聲。」承其流脈，關於「詩」一詞的含義產生了衆所周知的兩種解釋，即毛詩的與韓詩的解釋。毛詩以「詩」為「之」，韓詩以「詩」為「持」。探索語源的線索在於音和字之本源。「詩」與「之」、「志」、「寺」，再與「侍」、「持」、「恃」、「痔」，又與「止」、「趾」等構成藤堂明保先生所謂的「單語家族」。「之」、「志」、「寺」乃至「詩」的「之」、「士」部分，「士」部分，字源皆是止，做足形，是「行」「進」的意思。另一方面，「寺」「持」「詩」中「寸」的部分是寺，做以手支撐之形。毛詩取「行」意，即心向某對象而往，並將其用語言表現出來的意思。——日語中「志」的訓讀意是「心之指向」。韓詩取「持」意，意思是將內心所葆有的東西用語言表現出來。藤堂先生認為：詩之原義包含將在內心發展的情感用語言表現出來（即抒情詩）和將停留於內心的記憶用語言保留下來（即敘事詩）這兩層意義。用一個詞是否真能如此巧妙方便地區分出兩重意義，這一點並不是沒有疑義的。難然如此，

「之」「持」二解的對立，可以說還是反映出後世詩歌最基本類別——抒情與敘事的些微苗頭。然而，與其說毛詩、韓詩是一種相互對立、相互排斥的關係，不如說二者有互補與調和的關係。即：將毛說關於「寸」部的欠缺，與韓說關於「士」部的欠缺互補完足。如此，從字形的角度論，正確的解釋便在兩者的統合之中吧。「之」「持」再加上「言」，這三者結合時究竟會給出一個什麼樣的答案呢？此外，思維中「發展的東西」、「葆有的東西」並不局限於詩。當我這樣想的時候，頭腦中浮現的概念是：在古代原始共同體社會的祭祀場合中被詠言、被歌唱的一連串詞語——它們更與舞蹈相伴著。不知這種概念是否接近詩的本義？在那樣的場合，通常被理解為表示太陽（日）的持續（寸）行進（之）的「時」，是不是「詩」的特別親密的好兄弟？

一直思考著史前的問題，漸漸對《詩經》有了新的認識。舊也好，新也好，全存在於相對之中。這種感覺很有意思。

中國的詩史，事實上始於《詩經》。《詩經》以前的詩，含僅傳篇名者，多數出現於文獻中，其詩多被懷疑為後世偽托之作。如此見解，今天可以說已是常識，而且多是在以二十世紀三十年代為最高潮的疑古潮流中被常識化的。其根據多在於語言上遺留的新特徵。直到今天，大凡文學史（尤其在中國人筆下），都以《斷竹》篇作為詩史的發端。此為二言詩，並且一看便知是古代語言的遺存。然而此詩見載於《吳越春秋》（東漢），是春秋末期勾踐時楚人陳音在講述孝子故事時引述的，雖然形式古老，保留著古老的因素，但完全不能認定為是古代原初狀態的本來面目。從表面上判斷是很不可靠的。至少不能僅僅以此為依據。而今，在疑古派本身——儘管對其貢獻應該給予充分的肯定——隨著考古發掘和甲骨文、金文研究的發展，已經從根本上被否定的今天，這種常識已經到了需要從另外的角度重新進行全面檢討的時候了。即便結論再度相同，也必定會顯示出新的面貌，這是毋庸置疑的。一九四四年胡厚宣發現了貫穿於甲骨文——《山海經》——《堯典》中的四方神概念，便不過是其中典型的一例。中國古代的文化傳承具有令人敬畏的強韌力量，已超出人們的想像。

詩史上最大的轉關——詩與歌的分離開始於漢末三國之際。因為此時以筆書寫的文人詩開始發展了。只是這些文人詩與現代意義上僅僅寫出以供閱讀的作品有所不同，它們與專供歌唱演奏的詩歌一流——樂府，共同組成了詩壇的兩根支柱。

一般認為，詩至唐代全面開花，達到最高峰。的確如此。但這不過是一個慣常的比喻。按照這個比喻，如果把唐以前漢魏六朝的詩歌只看作是唐詩的準備，那就錯了。漢魏六朝的詩歌，也具有獨自的風格和價值，其自身與唐詩具有同等的意義。

因尚未達到唐詩那樣的高度，處於未分化狀態，從詩的角度、文化的角度都包含著「更原質的東西」，只要讀一讀曹操、曹植、陶淵明、謝靈運、庾信這樣一些詩人的作品就立即可以明白。這些詩人生活在漢魏六朝時代，與時代生息相通，連李杜對他們都要遜謝一步。即便是這一時期通常評價不高的所謂宮體詩，無論過去還是現在，其評判標準似乎始終都受到中國傳統道學觀念的影響，這一點值得重新考慮。我認為需要更大膽、更自由的思想方法。那時，這一時期的詩篇將以更精彩、更豐富的面貌呈現在讀者面前。

文學，說到底是表現「何」如何的東西。

說到某國文學、某民族文學、某時代文學本質上有何特徵，就是看它「如何」表現「何」。「何」，先即形成了文學的主題、詩的主題。

說表現了什麼，反過來也可以說沒有表現什麼。雖然「表現什麼」，「表現了什麼」，「沒表現什麼」，可以說是互為表裏的一個問題，但實際上看問題的角度存在著很大差異，甚至可以說是天壤之別。例如我們可以輕易指出某書使用了某字，但要指出某書沒使用某字就相當困難。要把使用字全部排出，然後才能知道哪些是非使用字。對使用字的調查即使漏掉一字，對非使用字的指摘就不是最終結論。雖然有「只見樹木不見森林」的俗語，而此時見森林也不能完全。不僅看到森林的整體，而且也看到沒有森林的地方，這樣才能確定森林的範圍，從而確定某種東西在這森林裏確實不存在。

至於《古詩類苑》、《唐詩類苑》二書，即是著眼於詩之主題，並對一個時代的全部作品試加以分類的珍貴圖書。恐怕可以說，張之象此一書的價值便在於對全部詩歌試加分類上。二書是獲得整個時代全部文學主題的基盤。

衆所周知，日本詩歌自《萬葉集》、《古今集》以來，一直保持著以歌詠四季和歌詠戀情為主的傳統，這無疑是日本文化與社會的反映。歐洲有歐洲的文學，而且歐洲各國、各民族又各個呈現出獨自的風貌。全球一體化的世界中又存在著各式各樣的文學的世界。我們置身其間，對自身的文學自然很熟悉，甚至不假思索而自明，無須多論。然而將其（熟悉得無須再多論的自身的文學）客觀化，乃是在全球化的層次上理解各種不同的文學的樣態的第一步。如果我們能够在全球文學的層次上把握各種文學的整體樣態，那麼對文學的本質——著眼於文學與社會的關係的文學的本質——還能得出更為深刻的認識。可以說張之象二書所提供的，是關於中國之實際樣態的最好的基礎資料。當然，本書也有很多不足和錯誤，鴻門宴上有云，「大行

不顧細謹」。我想，張之象如果拘泥細謹，就根本無法獨立完成此書。今天，即便有千里一曲，我們也應為此書的完成而歡呼和禮贊。

一一

《古詩類苑》百三十卷，明張之象輯，與《唐詩類苑》同樣按詩之主題分類編排，是收錄上古至隋代全部詩歌的總集。收錄詩作九千五百零三首。然而此書有韻之文並收，詩之外，尚有箴銘頌贊之類，亦在收詩總數之內^①。

此書也與《唐詩類苑》一樣，編纂者生前（一五〇七—一五八七）未見刊行，死後經十五年，萬曆三十年壬寅之歲（一六〇二）始得付梓，這是《唐詩類苑》刊行的第二年^②。二書總名稱爲《詩紀類林》（《唐詩類苑》凡例）。《古詩類苑》卷首刊有俞顯卿（吳淞人，字子如）與黃體仁（海上人，字長卿）的序，據序文，張之象生前家貧，未能刊印此書稿，由張之象親手交給俞顯卿，但俞顯卿生前也未能刊印，篋笥收藏十餘年後，顯卿之弟俞顯謨在之象女婿王頤、陳甲的幫助下進行按讎，才得以刊行於海上（今上海）。黃序稱，其刊行「如壁間枕中之密，以爭睹不得爲恨。而神劍出匣，終當復合，豈非千古快事歟」。

作爲上古至隋代的詩歌總集，已有明馮惟訥編纂的《古詩紀》一百五十卷（其中別集十二卷收前人論詩之語）。《古詩類苑》與繼出的臧懋循《古詩所》、梅鼎祚《八代詩乘》（晉宋以下不收）皆以《古詩紀》作爲編纂的藍本。雖然《古詩紀》「有韻之作無不兼收」（《四庫提要》），但箴銘頌贊不在收錄之列，這類體裁是之象增收的。《古詩紀》別收封禪文等，關於這方面內容，清馮舒撰《詩紀匡謬》已加論駁。目前，關於這一階段的詩歌總集，尚有丁福保《全漢三國晉南北朝詩》五十四卷（一九一六年前後，不收先秦部分）、逯欽立《先秦漢魏晉南北朝詩》一百三十五卷（一九八三年）的編訂，收錄更爲完備。關於這一階段詩歌的分類選集，有唐初劉孝孫《古今類聚詩苑》三十卷、郭瑜《古今詩類聚》七十九卷（見《新唐書·藝文志》著錄），惜今已不傳。現代有胡光舟、周滿江編《古詩類編》（全四冊，唐西人民出版社一九八四年刊，所言「古詩」，是訖至清末的古典詩）。《古詩類苑》所收詩人之數爲九百四十人（據卷首所刊詩人一覽），收詩九千首以上，分爲四十四部，更下分爲七百八十七類^③。《詩經》《楚辭》不在收錄之列。逯欽立《先秦漢魏晉南北朝詩》所收詩人之數爲九百二十六人^④。

中國文學中的事象類別，以詩爲中心論之，大約有三個系統，即詩文總集中的類別、別集內的類別、類書的類別。總集如《文

選，內中詩歌部分分爲三十三類；《文苑英華》詩分二十四類、歌行分爲十七類。別集如宋《分門集注杜工部集》，分七十二類。類書如《藝文類聚》四十六類、《淵鑿類函》四十五類。《古詩類苑》、《唐詩類苑》二書的類別，內容上大致屬於類書的分類。二書作爲詩歌全集，具有綜合、全面的特點，因而其分類較之一般總集、別集的分類法不同，更靠近帶有百科全書性質的類書的分類。此外，前面提到的今人所做《古詩類編》，將二千七百三十五首詩分爲二十二類、三百三十四目，雖是根據現代觀點加以分類，但實際內容大致因襲傳統類別。與《唐詩類苑》的類別相對比，《唐詩類苑》分三十九部、一千零九十四類，《古詩類苑》分四十四部、七百八十七類，兩者內容上大略相合。《古詩類苑》多出明良、古諺、補亡、存遺幾部，《唐詩類苑》之祀廟、雜部爲《古詩類苑》所無。《唐詩類苑》的帝戚、祥異之部，《古詩類苑》相應爲中官、儲官之部與讖數、祥瑞、災異之部，稍有出入。

《四庫提要》對本書評價不高：「《四庫全書》收錄《古詩紀》，而僅將此二書列入『存目』（僅採錄書名者）之類，未收錄全書。《古詩紀》之所以被收錄，大約以其爲同一類書之嚆矢而受到重視吧。《提要》認爲此二書，意取博收，不復簡擇，故不免失之冗濫，蓋類書流也」。指摘其爲類書者流，並舉出若干缺陷。將此二書的性質認定爲類書，背後的含義是認爲這種書只供沒有真學問的初學者參考，以學者文人自居的人不會去看。不能不說他們對類書所具有的辭書、百科全書功能的學術意義認識不夠。他們一方面蒙受著類書的恩惠，一方而又表示對其不屑一顧，這好比那些士大夫們一方面以讀小說（通俗小說）爲樂，一方面又假裝不屑於讀小說，始終拒絕將小說納入文學範疇之內。其間存在的精神態度是共通的。

誠然，《古詩類苑》、《唐詩類苑》存在很多不足。

《提要》指出三點：「文章各有體裁，著述各有斷限（限界）」，而二書將詩之外體裁作爲廣泛收錄的對象；「割裂分隸，門目冗瑣」，分類過細；又多有遺漏。誠如所言，但對筆者上文所說本書的積極意義則全未觸及，可以說是只見樹木，不見森林。《提要》又言：「全書既以古詩爲名，而第七十七卷人部又立古詩一門，是何體例乎？」這是惹人發笑的失當之論。無須一看到人部有「古詩」類就發如此議論，作爲書名的「古詩」與作爲類目的「古詩」語意之廣狹是各自不同的。類目中的「古詩」是指東漢「古詩十九首」一類體裁的作品而言，書名「古詩」是在時代上相對「唐詩」而言。類目中「古詩」類的編定是有恰當與否的問題，但其與書名犯重則完全不是問題。而且在中國的傳統中，往往有這樣一種情況：同一類文學體裁的作品，在選擇主題方面，也往往有共同的傾向性。把包括「古詩十九首」的一組作品立類爲「古詩」，理論上是完全可以的，而且具體就這個

例子而言，應該不能說欠妥當。

在此，對《提要》的批評再做補充，就本書體例舉出幾點問題。首先是收錄範圍問題。若以收錄有韻之文為理由，收錄箴銘頌贊之類的話，那辭賦類也理應收入，而本書沒有收錄辭賦類作品，對箴銘頌贊之類，還是單獨處理為好。是否收錄楚辭也是一個問題。現在書內有《秋風辭》（漢武帝）而沒有《九歌》。避開楚辭，從歷史傳統的角度考慮，這是很自然的，但從今人對詩的認識考慮，楚辭亦屬於寬泛的詩的範疇，至少以當今我輩的觀點論之，收入楚辭更加合適。即使不收錄詩以外有韻之文，也應如此。具體處理方法，應歸屬於辭賦中，但與賦類分開未收錄。

關於這一點，俞顯謨在《古詩類苑》凡例中做了如下說明：「《詩經》不錄兩京以後箴銘頌贊，殆恐立例不純。是編主於分類，則以詳瞻為宗，且騷苑賦林別有彙集，未遑剗削，以為後圖。箴銘諸作卷帙既寡，不能種種條別，故各以類附入，不令網羅之外稍有漏佚焉。」這是說，如此處理所存在的種種問題他們都已充分考慮，但作為權宜之計姑且如此。

《詩經》不是本書的收錄對象。然《詩經》是這一階段、乃至整個中國詩史上最為重要的詩集，將其避開，我們應當如何理解？我的結論是：將《詩經》置於收錄對象之外，以現在的觀點看是非常值得慶幸的。黃序中講了這樣的意思：關於《詩經》，毛詩與朱熹的解釋很不相同，如何取捨，大成問題，而且往往很難判斷孰是孰非。因此不得不加以回避。不過，過去的問題是毛詩與朱熹之間的選擇，如今毛詩已退出考慮範圍之外，取而代之的是各種現代化解釋的出現。如果編纂者一定要選擇毛解或朱解來判定詩的類別，我們通過此書取得資料時，就不得不把關於《詩經》的部分完全排除在外。這意味著把《詩經》摒於對象之外是值得肯定的。但對於我們來說，在面對中國古典文學的主題問題時，《詩經》的主題無疑是最為重要的。因此最好的處理方法還是單獨處理，將根據毛解的主題和根據朱解的主題分別開來，然後試加大致的分類，供讀者參考。而對於生活在現代的我輩，還有從現代各種解釋的角度另外附加主題的必要吧。

其次是門目過於煩瑣。例如「山」部，在過半的山名下，隸屬詩篇只有一首。這與其說是類別，不如說是詩題中出現山名的舉例更接近實際情況。言及「類別」，我們應該瞭解本書的「類別」其實包括上面的情況。當利用本書時，只要對這一點有清楚的認識，我們仍然可以非常有效地利用本書。

此外，我認為本書還存在若干未加整理的地方，這就是《唐詩類苑》與《古詩類苑》在類別上還多少缺乏整合性。例如「冰」，在《唐詩類苑》中屬於「天」部；在《古詩類苑》中屬於「歲時」部。在分類項目的排列順序方面，兩書間也有一些混亂。

之處。例如「州郡」部，《唐詩類苑》以此一門涵括所有相關內容，《古詩類苑》則又下立冀州、兗州等州名十八項。反之，「邊塞」部在《唐詩類苑》中設有涼州等邊塞地名三十項，《古詩類苑》則以一門囊括之，等等。這些整合性方面的工作雖然不是絕對的，目前的狀況算不上什麼大問題，也還可以接受，但整理工作做得不够完善則還是不能否認。

繼先已影印刊行的《唐詩類苑》之後，而今《古詩類苑》一百三十卷同樣亦將由汲古書院影印刊行。影印底本使用了國立公文書館內閣文庫藏本（集一〇二一—紅葉山文庫舊藏本），缺頁部分據同文庫所藏別本（三一九—一八）配補，字迹模糊處，亦據同別本及逯欽立《先秦漢魏晉南北朝詩》補入。配補處皆加標記明示。對於國立公文書館所給與的大力支持，謹表謝忱。全書百三十卷，今分兩冊印行，另附索引。索引是作者別詩題名索引，顯示詩篇分類大、小項目名與編號，以及詩篇的刊載位置。關於《古詩類苑》的內容，可同時參考《唐詩類苑》別卷所載解題。

恩師前野直彬先生，以及畏友山之內正彥大兄平素對我的學思自不待言，這次爲了本書出版，也承蒙教導與支持，對此表示由衷的感謝。另外，還想對繼刊行《唐詩類苑》之後，又決意影印刊行《古詩類苑》的汲古書院長坂本健彥先生，以及同社小林詔子氏、奧村明子氏，表示發自內心的感謝。我今天才知道，做出如此精美的影印本，需要付出怎樣的辛勞。包括索引的編纂，可以說靠兩位編輯的辛勤勞動，二書的影印刊行才能得見天日。

① 根據中島統計，除藏銘頌贊、詩之外的文類還含有誄、述、諺、碑文、熟語，及一部分辭。凡此詩之外的首數約占全書的一成左右。正確數字正在統計中，將在別卷《唐詩類苑》解題中示之。

② 據《四庫提要》與《古詩類苑》黃序，《唐詩類苑》刊行於「庚子」之歲，然《唐詩類苑》趙應元序明確記爲「萬曆辛丑十月二十七日」，最終於萬曆二十九年刊行。

③ 《古詩類苑》卷頭目錄所載分類項目一覽表之分類項目，與正文分類項目相校，在小項目上有若干出入。本數字據正文之分類。目錄中小項目數爲八百零二（僅立大項目，不設小項目者，將所立計入小項目）。目錄與正文間相差十七項：正文存在，目錄不載的項目二項。其內容詳別卷索引所示。

④ 詩人之數，乃中島據常振國、絳雲編《先秦漢魏晉南北朝詩作者篇目索引》（中華書局，一九八八年）統計。此外，逯欽立《先秦漢魏晉南北朝詩》先秦部分還收錄雜辭、諺、語等類。

（宋 紅譯）

古詩類苑 一 目錄

解題——中國古詩的流傳與《古詩類苑》

中島敏夫 一

目錄		五	卷一四 水部		一五〇
序		一八	卷一五 水部		一五九
凡例		二五	卷一六 京都部		一六八
姓氏		二六	州郡部		一七一
卷一 天部		三五	邊塞部		一七五
卷二 天部		四三	帝王部		一八〇
卷三 天部		五二	中官部		一八九
卷四 歲時部		五八	儲官部		一九二
卷五 歲時部		七〇	明良部		一九五
卷六 歲時部		七九	卷二〇 職官部		二〇四
卷七 歲時部		九〇	卷二一 職官部		二一二
卷八 地部		九九	卷二二 治政部		二一九
卷九 地部		一〇六	卷二三 治政部		二二六
卷一〇 地部		一四	卷二四 禮部		二三三
卷一一 山部		二〇	卷二五 禮部		二四〇
卷一二 山部		三〇	卷二六 禮部		二四六
卷一三 水部		四一	卷二七 禮部		二五四

卷二八	禮部	二六〇
卷二九	禮部	二六八
卷三〇	禮部	二七五
卷三一	禮部	二八四
卷三二	禮部	二九五
卷三三	樂部	三〇〇
卷三四	樂部	三〇八
卷三五	樂部	三二〇
卷三六	樂部	三二九
卷三七	樂部	三三八
卷三八	樂部	三四七
卷三九	樂部	三五五
卷四〇	樂部	三六六
卷四一	樂部	三七三
卷四二	樂部	三八五
卷四三	樂部	三九三
卷四四	樂部	四〇四
卷四五	樂部	四一四
卷四六	樂部	四二三

卷四七	樂部	四二九
卷四八	樂部	四三七
卷四九	文部	四四三
卷五〇	文部	四五二
卷五一	武部	四五六
卷五二	武部	四六六
卷五三	人部	四七三
卷五四	人部	四七九
卷五五	人部	四八八
卷五六	人部	四九五
卷五七	人部	五〇四
卷五八	人部	五一三
卷五九	人部	五二三
卷六〇	人部	五二七
卷六一	人部	五三八
卷六二	人部	五五〇
卷六三	人部	五五九
卷六四	人部	五六八

古詩類苑
(一)

古詩類苑

第一冊

內閣文庫		
號	漢	176
冊數	(1)	
函號	102	



